

湖南省 2025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专业科目考试要求

《专业术科》课程专升本考试大纲

I. 考试内容与要求

(一) 术科 (以下三个方向任选 1 项)

1、声乐演唱方向

考试内容:准备中、外艺术歌曲或歌剧咏叹调(含中外优秀民歌)两首。由考官现场抽取一首参加考试。

考试时限:每首作品约 3 分钟左右。

考试重点:通过中外艺术歌唱演唱,检验学生歌唱艺术技能技巧掌握程度,学生对作品思想情感的理解,作品风格的把握,及作品表现的完整度。

考试难点:考核学生临场发挥能力和对作品理解及演唱声音的至纯至美。

备注:声乐演唱方向考生清唱,不需要乐器伴奏或背景音乐伴奏。

2、器乐演奏方向

考试时限:约 5 分钟左右。(如时间超过,可由现场主监考老师喊停)

考试内容:现场演奏

(1)民族乐器:(含二胡、琵琶、扬琴、中阮、古筝、笛子等),考试要求演奏练习曲和乐曲各一首。

(2)西洋管弦乐器:(含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小号、长笛等),考试要求演奏练习曲和乐曲各一首。



考试重点:检验学生对乐器演奏技巧的掌握程度,能否适应作品的演奏环境及是否达到和掌握作品所要求的技巧能力,以及学生对音乐的理解表现能力和对作品风格的掌握能力。

考试难点:考核学生临场发挥能力和对作品演奏的熟练度,演奏完整及连贯性。

备注:器乐演奏方向考生自备乐器。

3、钢琴演奏方向

考试内容:现场演奏练习曲和乐曲各一首。

考试时限:约5分钟左右。(如时间超过,可由现场主监考老师喊停)

考试重点:检验学生对钢琴演奏技巧的掌握程度,能否适应作品的演奏环境及是否达到和掌握作品所要求的技巧能力,以及学生对音乐的理解表现能力和对作品风格的掌握能力。

考试难点:考核学生临场发挥能力和对作品演奏的熟练度,演奏完整及连贯性。

备注:考点提供钢琴。

(二) 视唱

1. 声乐演唱、器乐演奏、钢琴演奏方向都需要参加视唱考试。
2. 考试时间为考生本人专业技能(声乐、器乐、钢琴)考试结束后。
3. 考试内容为现场抽签五线谱曲目一条视唱。



II . 考试形式与试卷结构

(一) 考试形式及适用对象

本考试采用专业技能现场表演（术科）与视唱相结合的形式。

考试对象为参加选拔考试的所有考生，主要考察专业技能、视唱能力。

(二) 题型及分值比例

本考试由两个部分组成：

1. 专业技能考试
2. 视唱考试

专业技能考试与视唱考试均采用现场逐一表演方式。专业技能考试与视唱考试分值比为 8：2。

(三) 考试时间

本课程专业技能考试时限原则上每人不超过 5 分钟。

